证券代码:002317 公告编号:2015-069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相关方 出具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众生药业")重大资产购买工作已经完成。在本次 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交易对方张志生、岳伟红、张哲锦、邱亚平、罗月华、张吉生、张先凡、薛渊斌(以下合 称"全体交易对方")以及广东先强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强药业"或"标的公司")作出的承诺事项 规定的情形。 及履行情况如下:

(一)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全体交易对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提供的所有相关信息出具承诺,承诺其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 欠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溃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决承担赔偿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 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 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

(二)关于业绩及补偿的承诺

根据公司与全体交易对方就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签署的《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岳 伟红、张哲锦、罗月华、张志生、邱亚平、张吉生、薛渊斌、张先凡等所持有的广东先强药业有限公司97.69%股 权的资产收购协议》,全体交易对方对标的公司业绩及补偿承诺约定如下:

全体交易对方承诺,先强药业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扣减非经常 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9,600万元、11,520万元。

若在前述三个会计年度内,全体交易对方提前完成三年业绩承诺的总额(扣减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 构审计确认后,公司一次性提前支付该项交易金额的全部剩余部分;此后,全体交易对方不再承担业绩补偿

如上述业绩承诺未完成,业绩补偿义务人(全体交易对方)按照股权交割日前各自所持有的先强药业 的股权数额为基础计算全体交易对方的股权数额总和,业绩补偿义务人按照各自所持有的先强药业股权数 硕在上述股权数额总和的比例分别承担补偿义务,并承担连带补偿责任。

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 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业绩—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业绩)÷业绩承诺期内各年 的承诺业绩总和×标的资产的总对价—已补偿金额

在各年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少于或等于0时,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标的公司的实际业绩在 业绩承诺期内未达到承诺业绩的,业绩补偿义务人(全体交易对方)应对公司进行补偿。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交易对方张志生、邱亚平承诺: 在公司收购先强药业97.69%的股权过户完成日起至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期满后三年内,本人及本人关联 证券代码:002317 公告编号:2015-068 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生产与经营任何与众生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的产品(具体产品以 先强药业2017年12月31日截止的药品批件及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交割日截止的众生药业及除先强药业以 外的子公司的药品批件为准确定),以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亦不会投资任何生产和经营上 述产品的企业,以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在上述期间,如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控制的企业的现有业务或该等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众生 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 滿。 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众生药业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 关系第三方等的合法方式,使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众生药业主营业务相同产品(具体 产品以先强药业2017年12月31日截止的药品批件及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交割日截止的众生药业及除先强 药业以外的子公司的药品批件为准确定)的业务。

本承诺白签署出具之日起立即生效,即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白本承诺生效至本承诺约定的期间内, 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将严格遵守并履行本函所作的承诺及保证义务;对于违反本函承诺及保证义务的,本人 方" 及本人关联方承诺采取一切必要且有效的措施及时纠正消除由此造成众生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不利影 响,并对造成众生药业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直接和间接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四)关于标的公司权属的承诺

1、全体交易对方承诺

股票,恢复按估值日收盘价进行估值。

特此公告。

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全体交易对方已经依法对先强药业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出资不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航天信息"等股票

恢复收盘价估值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

有关规定,自2015年3月5日起,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航天信息"股票(代

码:600677)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自2015年6月1日起,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

2015年6月3日,航天信息(代码:600677)、菲达环保(代码:600526)复牌交易,经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

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离任的公告

限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6月3日起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 "航天信息"、"菲达环保

金持有的"菲达环保"股票(代码:600526)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实等违反交易对方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先强药业合法存续的情况, 不存在为他人代持先强药业股权的情况。

全体交易对方所持有的先强药业股权具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有权转让所持有的先强药业的股权;全 体交易对方所持有的先强药业的股权不存在质押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 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任何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文件、股东 协议、合同、承诺或安排,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 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亦不存在妨碍其权属转移的 其他情况。同时,交易对方保证此种状况能够持续至该股权登记至众生药业名下。

2、全体交易对方及先强药业承诺

先强药业历史上不存在出资瑕疵,目前不存在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先强药业设立、历次增资、转让股权、变更公司形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除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外、先强药业的公司竞程中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本次重大资产购 买产生影响的内容。先强药业及其股东未签署可能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产生障碍的相关投资协议,先强药 业不存在可能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产生障碍的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不存在影响先强药业独立性的协议或

先强药业的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不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 的其他情况。

先强药业不存在许可他人使用自己所有资产或被许可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形。

(五)关于无违法行为的承诺 1、全体交易对方承诺

全体交易对方最近五年来均未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 或者仲裁等情形;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 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先强药业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员最近五年来均未受到 闺共计人民币29,120万元),且保证在业绩完成期内业绩的年度增长率不低于20%,则经公司聘请的审计机 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等情形。2012年至今,先强药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

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六)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承诺 全体交易对方承诺,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信息进行 内嘉交易的情形:不存在曾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嘉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目尚未结案的

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曾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相关各方无违反承诺的情况。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日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一、本次重组的实施情况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概况

1、交易双方 木次交易买方,广东公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公生药业")

本次交易卖方:张志生、岳伟红、张哲锦、邱亚平、罗月华、张吉生、张先凡、薛渊斌(以下简称"交易对

2、交易方式及标的资产

1 公告基本信自

特此公告。

众生药业以现金126,997万元收购交易对方所持有广东先强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强药业"或 "标的公司")97.69%的股权。

3、交易定价

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以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

中邮上证380指数增强型 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6月4日

基金名称	中邮上证38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邮上证380指数增强 590007		
基金简称			
基金主代码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经理注册登记规则》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俞科进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方何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6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关于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任职备案事项的通知》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				
2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上述变更事项, 巴由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4日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4日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方何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俞科进			
任职日期	2015-06-03			
证券从业年限	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4年			
过往从业经历	中国人保寿险职员、长江证券金融工程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工程研究员。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 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经济学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 记	足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将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报中	国证券投资基金	业协会备案。	山東	t 全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ST中富 公告编号:2015-062

2015-06-03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核查情况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5 月 29日、6月 1 日、6 月2日连续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6月3日开市起停牌进行核查。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经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核实,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今日自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数据系统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深 川市捷安德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146,473,200股股份于2015年3月19日已被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015深福法执字第3641号司法冻结,解冻日期为2018年3月18日,公司已向控股股东发函询问此事项,待收到 复函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除此之外,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未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对公司资金产生较大影响的事件包括: (1)、"2012年第一期中期票据"持有人会议将于2015年6月5日召开。

(2)、"12中富01"公司债券201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将于2015年6月12日召开。

证券代码:002648 证券简称:卫星石化 公告编号:2015-023

(3) 公司银团贷款将于2015年6月及9月到期 明细加下

(3/\\\\\\\\\\\\\\\\\\\\\\\\\\\\\\\\\\\\				
时间	金額			
2015.06.09	86,500,000.00			
2015.06.24	62,500,000.00			
2015.09.02	612,444,762.19			
公司现有被银团限制资金中5,650万元为2015年6月9日到期,届时将直接归还银团贷款,6月9日到期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停牌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

1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卫星石化,证券代码:002648)自2015年5月28日开市起临时停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各项工作,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

皮动并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 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4日开市起继续临时停牌,待公司披露相乡

牌并已发布相关停牌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5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浙

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2)。

余的3000万元及6月24日到期的6250万元,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4)、公司应于2015年5月28日到期兑付的公司债未能按期足额兑付、仅兑付了全部利息及35%的本金

尚余65%的本金仍在资金筹措中。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查询,股价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

6、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现无对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的

计划或意向 、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本公司不存在应

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存在应披 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 三、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 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特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5年6月4日复牌。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3日 号)》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道

鉴于上海百润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2015年第一次职 [代表大会于2015年6月3日通过民主选举方式,选举蔡佩瑛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蔡佩瑛女士 F与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位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特此公告。

> 上海百润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0一五年六月四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互润香精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出纳、会计、内审部内审负责人。 蔡佩瑛女士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不存在《公

》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本次交易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以现金支付,本次交易的股权收购交易价款支付安排如下: た强药业2017年 先强药业2015年度 先强药业2016年度 · 项审计报告出具 专项审计报告出具 身外汇管理局等 出具后并获得 計获得外汇管理 后并获得外汇管理 11关政府部门批 局等相关政府部门 局等相关政府部门 之日起10日内 元二 念 10日 7 、司支付给交易 批准之日起10日内 批准之日起10日内 日起10日内公司 公司支付给交易对 公司支付给交易对

元。根据上述评估结果,经过友好协商,本次交易价格确定为人民币126.997万元,相对干标的公司97.69%股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过程

方50%交易价

权的评估值127,094.69万元溢价了-0.08%。

4、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及对价支付方式

1、2015年1月7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于2015年1月7日开市起临时停牌。同日,公司召开第 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

方20%的交易价款。方10%的交易价款

重组事项。公司于2015年1月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2015年3月15日,先强药业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张志生、岳伟红、张哲锦、邱亚 平、罗月华、张吉生、张先凡、薛渊斌将合计所持有的先强药业97.69%的股权转让给众生药业,同时,先强药 业其他股东即广州市众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强投资")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3、2015年3月15日,先强药业召开股东会议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张志生、岳伟红、张哲锦、邱 亚平、罗月华、张吉生、张先凡、薛渊斌将合计所持有的先强药业97.69%的股权转让给众生药业,同时,先强 药业其他股东即众强投资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4、2015年3月22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岳 伟红、张哲锦、罗月华、张志生、邱亚平、张吉生、薛渊斌、张先凡等所持有的广东先强药业有限公司97.69%股 权的资产收购协议》(以下简称"《股权收购协议》")。 5、2015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批准了本次重组的报告书及协议等相

6、201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7、2015年5月12日,广州市商务委员会出具了《广州市商务委关于中外合资企业广东先强药业有限公司

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并同意先强药业的企业类型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8、2015年5月19日,先强药业收到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先强药业已 于2015年5月15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已经记载于先强药业股东名册中,并获得新的《营业执照》。本次 股权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先强药业97.69%股权,成为先强药业控股股东。

9、2015年5月26日,公司向东莞市国家税务局石龙税务分局申请,完成了三名境外股东岳伟红、张哲锦、 罗月华的对外支付税务备案工作。

10、2015年5月29日,国家外汇管理局从化市支局出具了"业务登记凭证",明确"境内机构转股外转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本次交易的资产过户手续及第一期交易价款的支付已经办理完毕。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结果

1、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2015年5月15日,先强药业97.69%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成。2015年5月29日, 公司已经完成了第一期交易对价款的支付手续,支付完成。至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资产过户的手续及 第一期交易价款的支付已全部办理完毕。

2. 债权债务外理 本次交易完成后,债权债务仍由标的公司自行享有和承担,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截至本报告书签署

之日,标的公司不存在银行借款。 3. 讨渡期间的损益归属 标的公司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的期间(以下简称"过渡期间")内,净资产增加的部分均由 公司享有:净资产减少的部分,交易对方各成员按照交割目前各自所持有的先强药业的股权数额为基础计 算交易对方全体成员的股权数额总和,由交易对方各成员按照各自所持有的先强药业的股权数额在上述股

权数额总和的比例各自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补足,交易对方各成员承担连带责任. 过渡期间,交易对方保证不会改变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并保证标的公司在过渡期间资产状况的

过渡期间,标的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不得通过处置资产、对外投资、分红、调整公司主要业务、担保、贷款

等方式、对标的公司的资产、负债、权益或者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自股权收购协议签署之日起、标的公司 的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参考。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东洲资评报字 [2015]第 0107183号《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经收益法评估,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2014年12月31 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应以书面方式提前通知公司,并告知会议召开的具体时间、地点、审议事项及会议决议 目为130,100.00万元。根据标的公司全部股权的评估情况,标的公司97.69%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为127,094.69万

> 二、相关实际情况与此前披露的信息是否存在差异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交割过程中相关实际情况与此前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重大差异的

情况,对公司不存在重大影响。

三、本次重组期间涉及的人员更换或调整情况

(-)公司在重组期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情况及其他相关人员的调整情况

公司在重组期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进行更换或调整。

(二)标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情况及其他相关人员的调整情况 标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如下:

1、2015年4月21日,先强药业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董事的事项,选举张绍日、陈永红、周雪莉、张志生、邱 亚平为先强药业董事会董事;审议通过选举监事的事项,先强药业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选举龙春华为 先强药业监事。

2、2015年4月21日,经先强药业董事会审议通过,选举张绍日为先强药业董事长;聘任张志生为先强药 业总经理并和任法定代表人职务:聘任邱亚平、徐江平担任副总经理:聘任叶佩青担任财务负责人。

除上述变更事项外,标的公司的核心人员未发生其他变动。

四、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情况

本次重组实施过程中及实施后,没有发生上市公司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 也没有发生上市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相关协议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相关各方不存在违反相关协议的行为

六、相关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交易相关方出具了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关于业绩及补偿的承诺、关于避 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标的公司权属的承诺、关于无违法行为的承诺及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承诺等。截 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交易对方及标的公司均正常履行相关承诺,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2015年6月4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刊登的《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相关方出具承诺事项的公告》。

七、相关后续事项的合规性及风险

本次交易相关后续事项均合法、合规,相关风险已在《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

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交易实施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 众生药业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决策、核准、审批以及实施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 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各方已按协议履行交割程序,相关的交

割实施过程操作规范,相关后续事项均合法、合规,不存在未披露的重大风险。 九、法律顾问对本次资产重组实施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交易实施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出具了法律意见

书,认为: 众生药业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已经合法、有效地取得必需的授权和批准;相关交易标的已经过户至众生 药业名下,第一期股权收购交易价款已按约定支付完毕;在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实施过程中,公司和交易对 方均已按照协议、相关承诺及其他有关文件的约定履行了相应的权利和义务,不存在违反协议、相关承诺及 其他有关文件的情形;公司业已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实施符合《中华》 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 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十、备查文件

(一)《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购买相关方出具承诺事项的公告》;

(二)《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 问核杳意见》;

(三)《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实施情况的法律意见 书》:

(四)其他与本次重组有关的重要文件。

发中,将乙方作为国内首选的品牌战略合作伙伴

为军、民品的首选供应商。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15-025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暨保密协议书》及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远东传动,证券代码:002406)将于2015年6月4日开市

1、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暨保密协议书》,属于签约双方确定合作意愿的框架性协议,协议相关内容 付诸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2、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暨保密协议书》,签订后涉及的后续事宜,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 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3、本次协议的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湖北三江航天万山特种车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三江万山"或"甲方")于2015年6月3日签署了《战略合作暨保密协议书》(以下简称"合作协议

'),具体情况如下: -、战略合作方介绍 公司名称:湖北三江航天万山特种车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7.200万元 注册地址:湖北省孝感市北京路69号

公司法定代表人: 郑家龙 公司经营范围:WS系列汽车整车及底盘、特种车辆、汽车零部件、铸锻件及工具、模具制造与销售;机 械、动力设备修理及安装;车辆维修技术研究、开发及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

湖北三江航天万山特种车辆有限公司,隶属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四研究院,是国家批准的汽车整车 及底盘定点生产企业之一,多年来一直致力于汽车整车及底盘的研发和生产,现已跻身于中国500家最大机械工业企业、国家大型二类企业、企业信息化建设500强之列,国家一级计量单位,是集产品研发、制造、

二、《战略合作暨保密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1、甲乙双方均有义务提升解放军武器装备品质,为维护民族利益、领土完整、国家安全、世界和平发 2、双方作为军工装备和军工产品重点科技企业,在前期愉快合作的基础上科学合理提高技术水平,

有效提升产品品质和产出能力是双方合作的共同宗旨。 3、为进一步强化双方在军品和民品方面的合作,共建市场服务网络,以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占有率。 4、积极推进双方产权合作,强强联合、优势互补,以发展求共赢。

8.甲乙双方共同研发的专利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等由双方共同享有,双方均不转交第三方使用,确保 不泄密。 9.双方相互提供及时的技术支持,每年至少进行一次集体技术交流。 二、合作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3.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将乙方产品技术转让或告知其他供应商。

价格、供货周期方面应满足甲方订单要求并具有市场竞争力。

双方信息共享、互惠互利、优势互补、和谐发展的作用,有效整合双方优势资源,促进合作向纵深发展,快速 提升双方核心技术和工业自动化能力。 2、本意向书的签订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存在因履行协议而对对方产生依赖的可能性 四、本合作协议的审议程序

1.乙方在产品质量、性能等同且覆盖的范围内满足甲方技术要求前提下,甲方在产品配套和新产品开

2.全力支持乙方新产品(或新技术)开发,配合乙方进行试验、验证、市场开发及主机配套,并将乙方作

4.在符合甲乙双方战略合作暨保密协议书及商务合同前提下,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在质量、服务

5. 乙方优先将最先进、最优质的高端产品和新研发出的技术成果提供给甲方使用,确保军品装备品质

7.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技术资料、无论是贸易、服务中、双方均不提供给第三方使

1、甲乙双方《战略合作暨保密协议书》的签订,有利于双方建立更为密切、融洽的战略合作关系,达到

6.甲乙双方共同研发的产品,不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配套及使用到其他任何第三方车辆

本合作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的交易标的和交易金额,因此本协议书无需提交董 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本合作协议属双方合作的框架性协议,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

2、协议相关事项涉及的具体资金计划、资金来源、实施方案以及项目所产生的效益等均存在不确定 3、本协议书签订后涉及的各后续事宜,将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的决

策和审批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三江航天万山特种车辆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暨保密协议

二0一五年六月三日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594 证券简称:*ST国恒 公告编号:2015-038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近日,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国恒"或"公司")收到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 法晓(以下简称"法院")关于天津国恒作为六位被告之一与徐州平和园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平和园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一案的民事判决书((2014)徐商初字第00174号)。案件的相关情况如下: 依据民事判决书,原告徐州平和园公司与被告新沂市驰记丁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沂驰记公司") 徐州通闻任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通闻公司"),经外市河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通闻任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通闻全公司"),江苏盛晖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盛晖公司"),包头市江源煤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 称"包头汇源公司")、天津国恒票据追索权纠纷一案,法院于2015年5月12日开庭进行审理。徐州平和园公 司诉称,2013年5月21日,天津国恒以出票人身份签发商业承兑汇票一张(金额500万元,编号 00100061/20428691, 收款人包头汇源公司, 到期日2013年11月21日), 并于票面签章承诺"已经承兑到期无 条件付票款"。此后流转过程中、经其他各种告依次连续背书至原告持有。至该汇票到期日,原告以持票人身份通过银行委托收款遭拒。故而成诉。法院经审理判决如下:

天津国恒、包头汇源公司、江苏盛晖公司、徐州润泽公司、徐州通润公司、新沂驰远公司应连带支付商

业承兑汇票金额500万元及相应利息。 民事判决书提及天津国恒向包头汇源公司开出共14张总额为1亿元人民币的汇票(包括上文提及的涉 诉汇票,其中可能促入并国自问经决估。然公司几块中环态级习记几次行间的记录:它直上太强及的设计证票,其中可能汇票已作废。公司可许归通过电话方式向平安银行探划罗湖支行咨询了其余邻汇票的相关情况,银行答复因无人向银行申请兑付,故无法提供查询信息。公司将和银行继续沟通,对本案的相 关情况进行自查,公司将根据自查结果及案件的进程判断案件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盈利的影响。

如有进一步的情况,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信息 披露的规定,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民事判决书((2014)徐商初字第00174号)、民事裁定书((2014)徐商初字第00174-1

证券代码:000594 证券简称:国恒退 公告编号:2015-039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国信证券为股份转让 服务机构签署协议的公告

由于截至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决定时,公司仍未聘请股份转让服务机构,深交所根 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14.4.21条的规定,指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 近日,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推荐恢复上市、委托股票转让协议书》,委托其提供股份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股份退出登记,办理股票重新确认及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股份登记结算等事官。 备查文件:《推荐恢复上市、委托股票转让协议书》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简称:国恒退 公告编号:2015-040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本公司股票已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将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被摘牌。

■本公司股票全部为无限售流涌股。 ●本公司股票将在退市整理期交易30个交易日,截至本公告日(含本公告日)已交易5个交易日,预计 本公司股票将于25个交易日(或者于2015年7月10日)后被终止上市,敬请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2015年5月21日,本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 决定)(深证上[2015]21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本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关于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

规则(2014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5月29日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1. 证券代码:000594

3. 涨跌幅限制:10% 、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起始日及交易期限

本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2015年5月29日,退市整理期为三十个交易日。如不考虑 全天停牌因素,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2015年7月10日。本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内的全天停牌将不计入退 主人行所以來,1961 86日大多日勢/250日十万 10日6年在 - 108 不住,26日 18年 249 18日2 大学所下行 17 人及市整理期,例计的最后交易日期将顺延。公司因持续原因向家师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全天停牌的。累计停牌天数不超过五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交易的涨跌幅限制,行情揭示、公开信息等其他交易事 项应当遵守《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个交易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予以

三、退市整理期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通常整理期间、公司特在首个交易日,前二十五个交易日的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最后五个交易日内每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将视情况增加股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的频率。

四、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者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很市整理期业务特别规定(2015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董事会承诺:在

引股票的退市整理期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应披 露而未披露事项。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五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股份3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2016年6月1日。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五年六月三日

截止目前,广田控股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3,424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52%。广田控股共质押其持有 的本公司股份8,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86%。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0一五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6】

遗漏。 蔡佩瑛 女士: 1984年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7年4月至今,在上

2015年6月2日,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 圳广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控股")的通知,获悉广田控股于2015年6月1日将其持有的本公 司无限售流通股1,540万股(占当前公司股份总数的2.86%)质押给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2015年6 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质押期限自质押生效之日起至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四日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